

★信息快车

（7月8日）

休宁

7月4日,安徽省休宁县检察院与浙江省开化县检察院就推动建立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跨省协作机制召开座谈会。会上,双方重点围绕未检案件办理情况、特色品牌创建、未检综合履职等内容进行深入交流,并就跨区域协作机制落实、异地帮教考察资源共享、法治教育资源共建等方面的创新做法及存在的难点问题展开讨论。

（蒋梦遑）

阳江阳东

7月4日,广东省阳江市阳东区检察院召开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警示教育会。会议通报了检察人员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该院检察长讲授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专题党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坚决抵制歪风邪气,以更加优良的作风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姜文雅）

江永

7月4日,湖南省江永县检察院业务大比武第二期正式开考。此次竞赛采取闭卷笔试形式进行,紧密围绕刑事检察实务,设置证据审查、法律适用、诉讼监督等环节,全面检验干警的业务知识储备与实战应用能力。据悉,下一步,该院将紧扣“以赛促学、以练促干”的目的,常态化开展各类业务竞赛,不断提升干警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

（郑雯方）

宁强

陕西省宁强县检察院近日开展文化“寻保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干警对辖区非遗美食传承人及相关非遗工坊进行寻访,向传承人讲解商标注册、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等方面的法律问题,为传承人送上“法治锦囊”。

（邱晨）

施秉

近日,贵州省施秉县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案件质量评查工作。人民监督员通过阅卷、询问、评议等形式,对随机抽取的20件案件的事实认定、程序规范、法律适用及文书质量等进行全面评查。下一步,该院将开展专项整改“回头看”,确保评查问题动态清零,切实提升案件办理质效。

（龙玉玲 蒋梅清）

民勤

甘肃省民勤县检察院近日组织开展刑事案件庭审观摩及听庭评议活动。庭审中,公诉人与辩护人围绕案件事实、量刑情节展开辩论。庭审结束后,评审组从庭前文书制作质量、临庭应变能力、举证答辩策略等角度展开评议,并就法律文书规范性、法庭教育感染力等细节提出优化建议。

（李璐）

公 告

沭阳鼎之鑫木业有限公司、胡凯利、沭阳县金鼎木业制品厂、胡康:本院受理原告吴轩章、平邑恒森木业板材厂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鲁1302民初1503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沭阳鼎之鑫木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给付原告平邑恒森木业板材厂货款1915159元及利息(利息以1915159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4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二、被告沭阳鼎之鑫木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给付原告平邑恒森木业板材厂财产保全申请费5000元;三、被告胡康、张明、胡凯利对本判决第一、二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驳回原告平邑恒森木业板材厂、吴轩章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2126元,由被告沭阳鼎之鑫木业有限公司、胡凯利、张明、胡康负担。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遇节假日顺延)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
沭阳鼎之鑫木业有限公司、胡凯利、沭阳县金鼎木业制品厂、胡康:本院受理原告吴轩章、平邑恒森木业板材厂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上诉人张明因对判决结果不服,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鲁1302民初15036号民事上诉状。上诉人张明的上诉请求为:1.请求人民法院将本案发回重审或者依法改判驳回被上诉人对上诉人的诉讼请求;2.一审、二审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遇节假日顺延)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将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
宁德德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申请人吴金九与你单位社会保险等争议一案,因你单位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委宁劳人仲案(2025)157号参加仲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定于2025年8月22日9时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宁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宁德市合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申请人杨国锦与你单位的确认劳动关系、劳动报酬等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单位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委宁劳人仲案(2025)91号裁决书。裁决:一、确认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于2024年7月7日至2025年1月28日存在劳动关系;二、被申请人应于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15日内向申请人支付工资3380元、未订立书面劳动合同二倍工资差额40000元、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金8000元,合计51380元。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宁德市蕉城南路48-1号)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宁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本栏邮箱 zf@jcrb.com
编辑 王昱璇 见习编辑 高媛

（二三版中缝）

★信息快车

（7月8日）

邻水

7月4日,四川省邻水县检察院与重庆市长寿区检察院共同会签《关于建立专门教育工作跨区域协作机制的意见》。根据《意见》,两地检察机关将依托辖区专门学校资源,通过建立评估协作、异地帮教等机制,精准预防和矫治两地未成年人的犯罪行为,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朱诗雅 陈艳）

绍兴越城

7月3日,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检察院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专题学习会,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随后,该院检察长围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讲授专题党课。

（陈媛媛）

芜湖鸠江

近日,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检察院联合新希望及梦飞扬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开展第九届“沐新”法治夏令营活动,邀请辖区40余名学生及家长参加。活动中,检察干警组织观看未成年人普法动画短片,带领学生们开展模拟法庭活动,引导青少年筑牢法治信仰,帮助他们扣好人生第一粒“法治扣子”。

（许寒楚）

江门江海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检察院近日与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召开交流研讨会。会上,双方针对两起建筑工地劳资纠纷疑难案件,围绕如何携手根治恶意欠薪问题、完善农民工工资专户管理等方面工作进行讨论,并达成共识。

（黄淑琼 雷娇娃）

贞丰

近日,贵州省贞丰县检察院干警在履职中发现未经处理的污水直接排入北盘江董箐河段。该院经调查,发现该案管辖权属于周边镇宁县检察院,遂依托贞丰、镇宁、关岭三地检察院共同签订的《北盘江水系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协作机制》,及时移送该案件线索。日前,镇宁县检察院已立案审查。

（张青）

平利

陕西省平利县检察院近日召开党风廉政建设推进会。会议总结了今年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取得的成绩,指出存在的问题,并对下半年党风廉政建设作出部署,要求持续推进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强化作风建设,筑牢廉洁防线。

（黄宁海）

会宁

近日,甘肃省会宁县检察院组织干警深入辖区9家小微建筑企业走访调研。走访中,检察干警详细了解企业的经营状况、生产经营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并结合实际案例,讲解风险防范对策,解答相关法律问题。

（彭丽菊）

公 告

深圳市筑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申请人丁五根与你单位劳动报酬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单位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委宁劳人仲案[2025]100号裁决书。裁决:被申请人应于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15日内向申请人支付工资2023年8月至9月工资4330元。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裁决作出之日起即发生法律效力。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宁德市蕉城南路48-1号)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宁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天津路加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王志锋诉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津河北劳人仲案字(2025)第349号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10日内为答辩期,本委定于2025年8月18日15时在本委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台州市伤残职工劳动能力鉴定送达公告
台州市智慧休闲用品有限公司:你单位职工肖大俠提出的伤残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申请,本委于2025年4月23日作出《劳动能力初次鉴定结论书》,案号:台劳鉴(2025)331082724号,鉴定结论为:九级;无生活自理障碍。因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上述结论书,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我单位(地址:临海市临海总部经济商务区档案馆大楼18楼1817办公室)领取上述结论书,逾期视为送达。

台州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
台州市伤残职工劳动能力鉴定送达公告
陕西鼎诺世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你单位职工董小利提出的伤残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申请,本案于2025年6月18日作出《劳动能力初次鉴定结论书》,案号:台劳鉴[2025]3310821034号,鉴定结论为:八级;无生活自理障碍。因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上述结论书,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我单位(地址:临海市临海总部经济商务区档案馆大楼18楼1817办公室)领取上述结论书,逾期视为送达。

台州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
认定工伤决定书
中卫市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你单位职工解明华(身份证号码:64212319*****0310)向我局提出工伤认定申请,2025年4月15日经医疗机构诊断:职业性轻度噪声聋;2025年5月8日受理申请人的工伤认定申请后,根据提交的材料,经审核情况如下:经我局研究决定,解明华同志受到的事故伤害情况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四)之规定,属于工伤认定范围,现予以认定为工伤。如对本工伤认定决定不服,可自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本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中卫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栏邮箱 zf@jcrb.com
编辑 王昱璇 见习编辑 高媛

（六七版中缝）